## 2023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				
省级业务主管部门	广东省住房和		中城乡建设厅	申报单位	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项目申报属性	延续安排		项目类型	其他事	业发展性支出
项目实施周期	(2023)年-(2024)年				
资金下达	总金额		704.05万元		
	其中: 2023年金额		704.05万元 (本次下达362.55万元)		
支出内容	用于完成韶关市(含省直管县)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230户。				
政策依据	《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财社〔2023〕65号)				
		当年度组	责效目标	实施周期绩效目标	
总体绩效目标 (概述)	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,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。			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 危房改造230户。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三级指标目标值 (当年度)	三级指标目标值 (实施周期)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 象危房改造户数	≥230户,且应改尽 改	≥230户,且应改尽改
		质量指标	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
			对象准确率	100%	100%
			农房设计	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 准图集	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
		时效指标	危房改造开工率	100%	100%
			危房改造竣工率	≥ 9 0%	≥ 90%
		成本指标	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	全面落实	全面落实
		八 本	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 户负担	因地制宜	因地制宜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 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	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 准	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
			完善农房功能	因地制宜	因地制宜
			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 广应用	根据实际推广	根据实际推广
		可持续影响 指标	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 年限	拆除重建≥30年 维修加固≥15年	拆除重建≥30年 维修加固≥15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	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	≥90%	≥ 9 0%
项目负责人	李玉泉		联系电话	020-83133627	